

王世元强调土地开发整理要顺应项目管理方式调整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32/2021_2022__E7_8E_8B_E4_B8_96_E5_85_83_E5_c41_232599.htm 5月14日，土地开发整理工作务虚会在京举行。国土资源部副部长王世元听取与会同志发言后强调，要坚决贯彻落实国务院31号文件及其配套文件精神，顺应我国土地开发整理项目管理方式新的调整，明确当前土地开发整理工作的主要任务，加强对土地开发整理工作的组织领导。王世元首先分析了当前土地开发整理工作的基本形势。他说，各地开展土地开发整理工作的总体情况较好。各地以工作促机构，以机构促工作，走了一个探索、推进、规范、发展的过程。一套切实可行的制度初步建立，各地以土地开发整理项目为标志的各项工作，综合效益初显，得到了各级党委政府尤其是基层广大群众的认同和拥护。同时，我们要清醒地看到，当前挑战和机遇并存，原有项目管理仍然存在必须引起高度重视和亟待解决的问题，项目管理方式已经调整，我们的思路、管理制度等如何与其相适应，到了非常关键的时期。面对新的形势，王世元指出，当前土地开发整理工作，可以概括为两大任务：一是保证现有项目的全面完成，为项目管理方式的调整打好基础；二是确立和启动新的政策和项目管理方式。两大任务关系密切，相辅相成，不可偏废。对此，王世元提出，国家层面正面临四项主要任务。第一，要就各地土地开发整理项目的检查情况发出通报，肯定成绩，指出问题，拿出整改意见。进行督导，跟踪落实重点环节的整改。第二，对省级政府落实财政部、国土资源部《关于调整中央分成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

使用费分配方式的通知》的具体办法，从基本内容、原则和体例等方面，加强指导。第三，抓紧制定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使用指南和相关国家标准，建立稽查制度和基本农田数量核查制度。第四，修改完善国家土地开发整理规划，包括重大工程，规划要加以修改完善。就省级层面，王世元提出，要完成六项主要任务。一要全力完成在建项目，加快进度，保证质量，使资金如期发挥效益。2007年中央分配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将优先安排去年国土资源部审查并已公示的项目，要积极做好各项准备工作，保证项目顺利实施。二要抓紧研究省级新增费管理使用的具体办法。省级国土资源部门要充分履行职责，土地开发整理的职责只能强化不能弱化。三要抓紧制定项目审批办法，明确省、市、县等不同层级的权责。四是制定省级基本农田数量核查办法，确保上报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五是制定项目验收办法。部将不定期地对验收情况进行抽查。六是完善省级土地开发整理规划，确立省级示范工程和省级补充耕地基地。在分析形势、明确任务的基础上，王世元提出，必须加强对土地开发整理工作的组织领导。首先必须纳入各级国土资源部门的重要工作议事日程，组织力量，全力开展工作。其次要加快工作进度。根据工作任务，区分轻重缓急，明确各项工作的完成时间。第三，要以工作促机构。积极顺应土地开发整理项目管理方式的调整变化，进一步提高机构队伍的素质。第四，要克服困难，充分借助外力外脑，将工作抓出成效。同时要加大宣传力度，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王世元特别强调，要切实加强土地开发整理中的廉政建设。通过进一步完善制度，加强监督，转变审批方式，确保资金用在项目上，

把土地开发整理办成真正的惠民工程、生态工程、示范工程和阳光工程。这次务虚会由部耕地保护司主办。主题是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31号文及其配套文件，全面总结前一阶段土地开发整理工作，研究探讨下一步工作思路和主要任务。在务虚会上发言的有辽宁、湖北、湖南、四川、广西5省（区）国土资源厅，部耕保司、办公厅、整理中心、宣教中心等部门的有关负责人。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